

公告

主旨：通知繳納114年12月份管理費

說明：

- 一、114年12月份繳費通知單已於11/25投遞住戶信箱，請住戶於**11/25~12/15**繳納期限內完成繳款。
- 二、管理中心將於**12/20**起，對尚未繳交費用之住戶進行提醒。**12/30**前仍未繳納完成之住戶，管理中心將發公告公佈戶別提醒繳費。請各位住戶按時繳納，感謝配合。
- 三、每月15日前，請住戶持繳費通知單至四大超商(7-11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便利商店)繳納或ATM、網路銀行、臨櫃等繳納。
- 四、辦理元大銀行自動扣款住戶，請注意**十二月份**管理費扣款日為**12/15**請確認帳戶餘額，避免扣款失敗。
- 五、為響應環保，自動扣款之戶別將不列印紙本帳單，如有需求，可至管理中心申請寄送電子帳單。
- 六、如有繳費疑義，逕洽管理中心。



大同莊園社區管理委員會敬啟
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25 日



京陽物業